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轉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出售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以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及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頁至第6頁。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三樓會議室舉行。

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務必根據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下午3時正)親身或以郵遞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回。

2025年12月24日

本通函中所涉及的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1. 緒言	3
2. 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4
3. 臨時股東會	4
4. 臨時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5
5. 派付2025年度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5
6. 於臨時股東會上表決的方式	6
7. 推薦建議	6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7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在聯交所(股份代號：68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18)上市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三樓會議室舉行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或H股)

釋 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指 百分比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吳利軍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

太平橋大街25號、甲25號

中國光大中心

郵編100033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崔勇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

23樓

執行董事：

郝成先生

齊曄女士

楊兵兵先生

非執行董事：

姚威先生

張銘文先生

李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瑞慶先生

洪永森先生

李引泉先生

劉世平先生

黃志凌先生

黃振中先生

敬啟者：

**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及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下述事宜的資料，並將提呈予臨時股東會以供審議及批准。

董事會函件

2. 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經審閱的2025年上半年財務報表，本公司2025年上半年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為人民幣246.22億元，母公司報表中淨利潤為人民幣226.82億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報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165.71億元。為貫徹落實監管政策導向，綜合考慮全體股東利益、本公司業務可持續發展等因素，擬定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情況下，本公司擬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息，以本次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登記的總股本為基數，每10股派人民幣1.05元(含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普通股總股本為590.86億股，以此計算擬派發現金股息總額人民幣62.04億元(含稅)，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5.20%，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6.14%。若本公司普通股總股本在本次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前發生變動，屆時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並將在相關公告中披露。現金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發佈，以人民幣或港幣向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本公司審議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股東會召開前一周(包括股東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本公司2025年上半年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息派發為H股股東提供人民幣派息幣種選擇權，H股股東有權選擇全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選擇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幣或港幣收取H股中期股息。本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後，本公司將適時向H股股東派發股息貨幣選擇表格。

3. 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三樓會議室舉行。

董事會函件

4. 臨時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H股持有人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8日(星期四)至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

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2026年1月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可出席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回條及代表委任表格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cebbank.com)。股東如欲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須於2026年1月6日(星期二)或之前按回條所載指示填妥並交回回條。股東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下午3時正)按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指示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5. 派付2025年度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收取2025年度中期股息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19日(星期一)至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收取中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2025年度中期股息。

董事會函件

6. 於臨時股東會上表決的方式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所作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盡本公司所知，並無股東被視為對臨時股東會中的決議案有重大利益而被要求就決議案迴避表決。

茲提示 閣下，根據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若然 閣下質押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數量達到或超過 閣下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的50%時， 閣下在臨時股東會上的表決權將受到限制。

7.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臨時股東會通知所載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會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5年12月24日

於本通函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郝成先生、齊曄女士及楊兵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崔勇先生、姚威先生、張銘文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瑞慶先生、洪永森先生、李引泉先生、劉世平先生、黃志凌先生及黃振中先生。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茲通知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三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關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12月24日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郝成先生、齊曄女士及楊兵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崔勇先生、姚威先生、張銘文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瑞慶先生、洪永森先生、李引泉先生、劉世平先生、黃志凌先生及黃振中先生。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附註：

(1) 有關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4日的通函。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資格

本公司H股(「**H股**」)持有人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8日(星期四)至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臨時股東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1月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建議派發股利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董事會已建議派發2025年度中期股利每10股人民幣1.05元(含稅)。以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普通股總股本590.86億股計算，現金股利總額共計人民幣62.04億元，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5.20%，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6.14%。如該股利藉股東通過第1項普通決議案而予以宣派，股利預計將於2026年3月4日或左右支付予於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19日(星期一)至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股利，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4)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下午3時正)親身或以郵遞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方為有效。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回。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5) 回條

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於2026年1月6日(星期二)或之前親身或以郵遞方式將回條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位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1015室(電話：(86 10) 6363 6388，傳真：(86 10) 6363 9066)。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傳真：(852) 2865 0990)。

(6) 上述決議案將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

(7) 其他事項

股東(親身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上午11時30分以及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正在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進行出席臨時股東會的現場登記。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未於本段前述的期間事先辦理登記手續而直接參會的，應於會議日期在會議現場辦理現場登記手續並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本通知中所涉及的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